

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於 114 年 9 月經董事會同意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並已將整體評估結果提報本公司 115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備查。

一、外部機構獨立性：

協會為提供治理制度評量、評鑑與董事會績效評估等服務之獨立且專業的非營利事業社團法人，長年協助台灣企業強化公司治理與永續經營能力，且協會及本次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皆無其他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

二、評估期間：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三、評估構面：

董事會之組成與分工、指導與監督、授權與風管、溝通與協作、自律與精進五大構面。

四、評估方式：

問卷填答、書面審閱及實地訪談。

五、評估結果：

(一)本公司概況與治理特色摘要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最新於 113 年由金控母公司重新指派，共有 9 席董事，包含 1 席女性董事與 4 席獨立董事。本公司重視董事會專業之多元性，除由金控母公司依循董事多元化方針指派合適的董事會成員，本公司亦可依所屬產業專業、公司願景及發展策略，向金控母公司提出符合多元化方針之董事組成需求。本屆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橫跨金融保險、法律、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策略管理等關鍵領域，憑藉豐富的實務經驗與專業知識，有效發揮指導與監督職能。
2. 本公司建置完善的議事機制，對於公司策略與董事會重大議案及專案，另安排董事座談會，確保董事獲取詳實資訊並可充分交換意見。功能性委員會與董事會規劃分日召開，賦予董事充裕時間審閱議案，並於會後迅速彙整討論重點供全體董事參考，提升董事會決策效益。
3. 董事長領導風格開明，重視責任分享，透過明確的權責劃分提升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營團隊之執行力與當責文化。此外，獨立董事對於各項議題積極提供建議，與經營管理階層有密切、直接的溝通。整體而言，董事會議事文化良好。
4. 董事會開會前，由公司治理主管就重要議案向董事報告，董事長室每月寄送公司治理月刊予全體董事，內容包含保險業最新法令、裁罰案件及相關新聞與新知等，確保董事皆可取得最新資訊。
5. 公司重視永續經營，設置直隸幕僚長之永續發展專責單位並由總經理擔任專責負責人，定期於高階主管會議報告企業永續成效及相關行動方案，另每年定期一次向董事會呈報 ESG 執行情形與未來目標，更進一步持續將企業永續經營指標，納入高階主管之年度目標管理項目（其中亦包含核心接班人選辨識與培育計畫）中，並將相關績效與變動薪資連結，激勵經營團隊重視公司長期利益與企業永續發展。
6. 公司建立包括董事長信箱、獨立董事專屬信箱及檢舉電子信箱等多元溝通管道並

對外揭露。針對檢舉案件部分，由法令遵循部按季將前述各信箱接收之舉報案件調查情形及處理結果呈報至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俾利獨立董事直接掌握與有效督導檢舉訊息之處理狀況。

(二)評估建議及精進規劃

評估建議	精進規劃
<p>貴公司雖未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但關於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議案之審議，皆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建議貴公司將此實務做法納入審計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中，並定期檢視與適時調整功能性委員會之組織執掌與權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參考協會建議，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 現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8條第1項已明定該規程內容應定期檢視，本公司每年均確實執行並留存紀錄。
<p>貴公司總稽核之年度績效目前由董事長進行考核，而獨立董事每年均有透過稽核部提供之「稽核業務問卷」進行填答或提出建議事項，建議貴公司將獨立董事於前述問卷填答情形與結果提供董事長作為考核參酌。</p>	<p>參考協會建議，將獨立董事每年於「稽核業務問卷」之填答情形與結果，提供予董事長作為對總稽核年度績效考核之參酌。</p>